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詹伯樂先生（「詹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起生效。

詹先生，79歲，最近剛退任九廣鐵路公司（「九廣鐵路」）高級總監，原擔任行政總裁。彼自一九九七年起擔任九廣鐵路之高級董事，負責九廣鐵路造價達港幣700億元之隧道、高架橋及斜坡上之鐵路及車站擴展計劃。於一九九七年加入九廣鐵路之前，彼曾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擔任香港政府工務司，負責監督機場核心計劃之施工及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海傍新翼之擴建工程。在此之前，彼曾任職於保華建築有限公司，並從一九七二年起，負責土木及建築工程合約。詹先生開展個人事業時於英國Boulton and Paul公司任土木/結構工程師，其後於Corp. of Royal Engineers服務後，於一九六五年轉職到香港Scott Wilson Kirkpatrick & Partners。

詹先生於一九六零年取得特許工程師資格，繼而於一九九七年獲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頒授金獎。詹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二年間擔任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其後亦曾出任東南亞太平洋工程師協會聯盟會長，兼任該會幹事三年。彼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英國結構工程師學會、英國公路及運輸學會及香港工程科學院資深會員。

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八年為英國認許工程師，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香港特區選舉委員會成員（工程師分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彼獲委任為香港政府策略發展委員會成員。

彼於一九九六年獲香港政府授予OBE勳章及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以表彰其公共服務。彼於二零一二年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

於本公佈刊發當日，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詹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詹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過往三年內亦概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本公司現時與詹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可膺選連任。詹先生可享有之董事袍金每年50,000港元乃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政策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詹先生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僅此熱烈歡迎詹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王世榮**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為王世榮博士、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林炳麟先生及莊高翔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馮文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源田先生、胡志釗先生及方仁宙先生。

\* 僅供識別